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彩高科”、“公司”）拟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机构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 2013 年 12 月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由原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改制而成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2013 年 12 月 11 日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同意（京财会许可[2013]0083 号），2013 年 12 月 13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核发《合伙企业营业执照》。中勤万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1001。中勤万信具有证监会和财政部颁发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为 DFK 国际会计组织的成员所，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为中勤万信的分支机构，该分支机构成立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负责人为苏子轩，已取得河南省财政厅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110001624101），分支机构性质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注册地址为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东段 17 号 12 层 1207 号，该分支机构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中勤万信首席合伙人为胡柏和先生，未发生过变动。截至 2020 年末，中勤万信合伙人数量 66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46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40 人。

3、业务规模

中勤万信 2020 年度总收入为 38,805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3,698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7,652 万元。2020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30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审计与安彩高科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共 2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 2020 年末，中勤万信共有职业风险基金余额 3,498 余万元，未发生过使用职业风险金的情况，此外中勤万信每年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 8,000 万元的职业责任保险，未发生过赔偿事项。

5、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中勤万信累计收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份，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三份，其中行政处罚由湖北证监局 2019 年 12 月 12 日作出，就中勤万信改制前在审计三峡新材 2011 年、2012 年年度财务报表时未勤勉尽责事宜下发行行政处罚决定书。

（二）项目信息

1、人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陈铮，注册会计师。2008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为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智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晓清，自 2000 年加入中勤万信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为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等证券服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吕芳草，注册会计师。2015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为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2、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公司拟续聘中勤万信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陈铮、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吕芳草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晓清最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亦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业务规模、财务审计服务及内控审计服务投入人员及工作量等，审计费用结合市场价格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2020年度，公司的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7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9万元。预计2021年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9.5万元，与上期有所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增加，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9万元，2021年度的审计费用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聘期内，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工作人员展现出良好的专业知识，工作作风严谨，对公司年度财务情况、内部控制情况等进行了全面审计，客观、公正、独立地履行了年审机构的工作职责，及时地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同意将续聘中勤万信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取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发表以下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中勤万信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作审计实事求是，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等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4 日